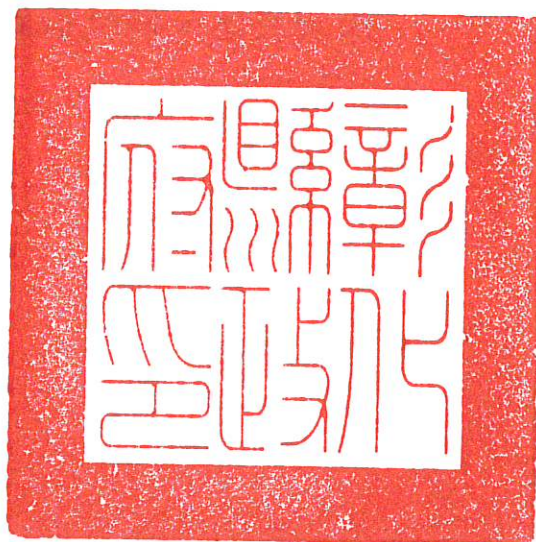


彰化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宗字第1130446807A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一



主旨：公告本縣社頭鄉寺廟「混元宮」申請山腳段0825-0000、0821-0001等2筆地號及山腳段00296-000號建物不動產權利歸屬審認案件，並徵求異議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宗教團體以自然人名義登記不動產處理暫行條例第8條。
- 二、本縣社頭鄉公所113年10月18日社鄉民字第1130018008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據旨揭文件資料，「混元宮」申請山腳段0825-0000、0821-0001等2筆地號及山腳段00296-000號建物等不動產係寺廟受贈及贈與土地、建物同意書及其他證明文件，足認為該寺廟所有不動產，本府爰依前揭條例第8條公告以下文件資料(詳如後附)，其內容如有不實，概由申請人負責：
 - (一)不動產清冊。
 - (二)不動產登記名義人張錦桐同意書。
 - (三)贈與土地、建物同意書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113年11月25日起至113年12月24日止共30日。
- 三、就前開公告資料不動產登記名義人、其繼承人或利害關係人如認有錯誤或遺漏，應於公告期間內年月日以前，以書面向本府提出異議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四、本公告期滿如無人提出異議，本府將列冊囑託地政機關辦理限制登記。嗣後如有爭議，當事人應循司法途徑救濟。

縣長王惠英